

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

2、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：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27 日在成都高新区新达路 11 号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 座三楼第二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

3、会议的参加人数：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名。

4、会议的主持人：本次监事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周晓莉女士主持。

5、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：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表决，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；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有利于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0,000 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2 月 28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09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2 月 28 日